湖南省医疗保障局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湘医保发〔2023〕6号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规范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调控医疗服务价格的通知

各市州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局，各级各类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保障人民群众获得高质量、有效率、能负担的缺牙修复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促进口腔种植行业健康有序发展，按照九部委联合印发《2022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国卫医函〔2022〕84号）和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口腔种植医疗服务收费和耗材价格专项治理的通知》（医保发〔2022〕

27 号）等文件要求，现就规范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调控医疗服务价格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整合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新增“种植体植入费”等 15 项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并制定全省最高政府指导价，废止“种植治疗设计”等 13 项现行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修订“颜面赝复体种植修复”等 9 项口腔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详见附件 1-3）。

二、全流程调控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

为体现公立医疗机构公益属性，发挥对市场价格的引导作用，对单颗常规种植牙医疗服务价格实行全流程调控，包含种植全过程的诊查费、生化检验、影像检查费、种植体植入费、牙冠置入费、扫描设计建模费、医学 3D 模型打印（口腔）、医学 3D 导板打印（口腔）、麻醉费、药品费用，不包括种植体系统、牙冠等医用耗材及拔牙、牙周洁治、根管治疗、植骨、软组织移植、即刻种植和即刻修复加收、颅颌面部种植体植入加收、临时冠修复植入等服务费用。部省属三级公立医疗机构单颗常规种植牙全流程医疗服务价格调控目标不超过 4300 元，其他公立医疗机构的调控目标按照分级定价政策相应递减（详见附件 4）。

三、加强民营医疗机构口腔种植价格监管和引导

民营医疗机构应严格执行我省现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及新发布的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价格实行市场调节，定价应遵循公平合法、诚实信用和质价相符原则，对比本地区公立医疗机构，制定符合市场竞争规律和群众预期的合理价格，主动

以显著方式按规定进行价格公示，并保障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医保定点民营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标准通过医保协议进行约定。民营医疗机构应严格规范自身价格和竞争行为，不得利用虚假的或者使人误解的价格手段，不得通过商业混淆、虚假宣传等不正当竞争行为，诱导欺诈患者。对于区域内种植牙集采报量率高、中选产品使用率高、主动承诺接受价格全流程调控、口腔种植费用经济性优势突出、评价排名靠前的民营医疗机构，由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在官方网站上展示价格和费用情况，为患者就医提供指引，对价格高、采用“介绍费”“好处费”买卖客源引流的予以公开曝光。

四、积极开展口腔种植综合治理

（一）探索建立口腔种植价格异常警示制度。各市州医疗保障部门要将价格投诉举报较多、定价明显高于当地平均水平、不配合调控工作维护虚高价格的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列入价格异常警示名单，每季度在当地医疗保障部门官网进行公开。年内多次进入警示名单的医疗机构，由省医疗保障局集中通报。情节恶劣的，报国家医疗保障局统一曝光。对于列入价格异常警示名单的医疗机构，综合运用监测预警、函询约谈、提醒告诫、成本调查、信息披露、公开曝光等监管手段，促进形成良好的市场秩序。

（二）切实履行全行业医疗服务及医药价格管理职责。卫生健康部门要强化医疗行业监管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医疗服务行为、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坚持公立医疗机构的公益性。医疗保障部门对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加强监

管，依法查处重复收费、超标准收费、分解项目收费等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价格行为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监管，依法严肃查处不执行政府指导价、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各类违法行为。各级医疗保障、卫生健康、市场监管部门要落实好以人民为中心的执政理念，高度重视口腔种植综合治理工作，组织专门力量，加强协调配合，认真推进落实各项措施，切实降低种植牙医疗服务和耗材虚高价格，减轻人民群众费用负担，引导医疗机构通过透明价格、优质服务、规范管理、良好口碑等有序竞争健康发展。

本通知自 2023 年 1 月 20 日执行，原政策文件与本通知不符的，以本通知为准。如遇国家或省出台新政策，按新政策执行。

附件：1.新增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2.废止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3.修订口腔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4.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　　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1 月 1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新增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除外内容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价格
1	330609001	种植体植入费（单颗）	实现口腔单颗种植体植入	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种植体系统	01 种植体即刻种植 30% 02 颅颌面种植体植入 100%		牙位		1600
2	330609002	种植体植入费(全牙弓)	对范围超过一个象限以上的连续牙齿缺失进行种植体的植入以实现桥式修复	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二期手术，术后处理，手术复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种植体系统	01 种植体即刻种植 30% 02 颅颌面种植体植入 100% 03 种植体倾斜植入 40%		例	上下颌分别进行桥式修复的，分别计价收费	8050
3	310517010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单颗）	实现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01 即刻修复置入 30% 02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70%		牙位	不得同时收取咬合重建费用。	1300
4	310517011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连续冠桥修复）	实现种植体上部不超过一个象限的连续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01 即刻修复置入 30% 02 临时冠修复置入减收 70%		牙位	不得同时收取咬合重建费用。	1100
5	310517012	种植牙冠修复置入费（固定咬合重建）	实现对咬合支持丧失、半口牙齿缺失或全口牙齿缺失的种植体上部固定义齿的修复置入	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模型制作、试排牙、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01 即刻修复置入 30%		件	不得同时收取咬合重建费用。“件”为半口。	6460
6	310523001	种植可摘修复置入费	实现种植体上部可摘修复体的置入	涵盖方案设计、印模制取、颌位确定、位置转移、试排牙、模型制作、戴入、调改、宣教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冠、种植体系统	01 即刻修复置入 30%		件	“件”为半口	5990
7	330609003	口腔内植骨费（简单）	通过手术方式，对轻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骨代用品和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805
8	330609004	口腔内植骨费（一般）	通过手术方式，对中度牙槽嵴萎缩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骨挤压，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螺钉、骨代用品和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1630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除外内容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价格
9	330609005	口腔内植骨费（复杂）	通过手术方式，对重度牙槽嵴萎缩或上颌窦底骨量增加，达到可种植条件。	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自体骨移植、植骨，关闭缝合受植区等手术步骤及术后复查处置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螺钉、钛网、骨代用品和引导组织再生膜	01 上颌窦囊肿摘除 30% 02 口腔以外其他部位取骨 30%		牙位		3410
10	330609006	种植体周软组织移植费	通过局部软组织移植，改善治疗部位及周围软组织状况，达到治疗所需软组织条件。	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切开、翻瓣、供软组织制备、组织固定、缝合及处置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引导组织再生膜			牙位		834
11	330609007	种植体取出费	拆除患者口腔内已植入且无法继续使用的种植体	涵盖种植体拆除操作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300
12	310519027	种植牙冠修理费	对产品保质保修条件外，种植牙冠脱落、崩瓷、嵌食、断裂等机械性或器质性损坏进行修理，恢复正常使用。	涵盖种植修复置入体的检查、拆卸、修补、置入等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牙位		130
13	310517013	医学 3D 建模（口腔）	利用医学影像检查等手段获得患者特定部位的真实信息。通过数字技术构建的虚拟 3D 模型、真实再现口腔及颌面特定部位的形态，能够满足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需要	涵盖数字化扫描、建模、存储、传输，装置设计等步骤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例		258
14	310523002	医学 3D 模型打印（口腔）	将虚拟 3D 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仅用于口腔疾病诊断、手术规划、治疗及导板设计的实体模型	涵盖 3D 打印或切削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01 单颗常规种植按 10%收取		件		446
15	310523003	医学 3D 导板打印（口腔）	将虚拟 3D 模型打印或切削制作成用于治疗部位、确保植（置）入物精准到达和处理预定位置的实物模板或手术操作对治疗部位进行精确处理	涵盖 3D 打印或切削制作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01 单颗常规种植按 10%收取		件		1380

使用说明：

1.植入体为种植体、基台等植入牙床、包裹在牙龈内的医用耗材，置入体是指种植牙冠、义齿等安置在口腔内、暴露在牙龈之外，不与人体组织直接结合的医用耗材。

2.“价格构成”指制定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医疗机构实际提供服务时，“价格构成”的个别要素因患者个体差异可以不发生的，除另有政策规定外，应允许医疗机构收费适用相应的项目和价格政策。此外，“价格构成”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医疗服务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3.“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实际应用中，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各项的加/减收水平后，求和得出加/减收金额。

4.“扩展项”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

5.“基本物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试戴材料、铸造包埋材、义齿清洁材料、牙科分离剂、模型材料、蜡型材料、车针、排龈材料、菌斑指示剂、义齿稳固剂、印模材料、咬合记录材料、咬合检查材料、研磨抛光材料、冲洗液、润滑剂、灌洗液、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垫、衬垫、手术巾（单）、治疗巾（单）、治疗护理盘（包）、注射器、压舌板、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6.即刻种植指拔牙或牙齿缺失当日完成种植体植入的情况；即刻修复指种植体植入后 1 周以内完成牙冠置入的情形。

7.口腔内简单植骨指通过骨替代材料引导骨再生或填充牙槽嵴骨量；口腔内复杂植骨包括上颌窦外提升植骨、牙槽嵴块状自体骨移植；口腔内一般植骨指简单植骨与复杂植骨以外各类形式的植骨技术。

8.医疗机构应对本院施治的口腔内牙齿缺失植入体、置入体进行保质保修，保修范围内出现损坏，医疗机构应免费进行修理、再制作，不得向患者收取费用。

9.口腔医学 3D 项目是指为口腔种植手术方案设计、导航定位等提供辅助的服务。医疗机构自行制作牙冠所进行的 3D 扫描设计、打印切削，以及翻模精修、烧结上釉、上色调改等具体操作，作为成本要素计入种植牙牙冠价格，不再将上述牙冠加工制作的具体操作步骤作为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向患者收费。

10.以“例”“件”为计价单位，不再区分牙齿颗数或牙位数。

附件 2

废止口腔种植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编　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	说明
1	**310509**	**口腔种植检查**					
2	310509001	种植治疗设计	含专家会诊、X 线影像分析、模型分析		次	自主定价	
3	310523001	种植模型制备	含取印模、灌模型、做蜡型、排牙、上颌架	唇侧 Index 材料	单颌	自主定价	
4	310523002	外科引导颌板	含技工室制作、临床试戴	唇侧 Index 材料、光固化基板、热压塑料板、自凝塑料、金属套管	单颌	自主定价	
5	310523003	种植过渡义齿	含技工室制作、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料、进口软衬材料	每牙	自主定价	
6	310523004	种植体–真牙栓道式附着体	含牙体预备、个别托盘制作、再取印模、灌模型、颌记录、面弓转移上颌架、技工室制作、切开、激光焊接、烤瓷配色和上色、临床试戴	义齿修复材料、进口软衬材料、栓道材料	每牙	自主定价	
7	310523005	种植覆盖义齿	①全口杆卡式；②磁附着式；③套筒冠分别参照执行	特殊材料	单颌	自主定价	
8	310523006	全口固定种植义齿			单颌	自主定价	
9	330609001	牙种植体植入术		种植体	次	自主定价	
10	330609007	缺牙区游离骨移植术	含取骨术、植骨术。外置法、内置法、夹层法分别参照执行		次	自主定价	
11	330609010	种植体二期手术	含牙乳头形成及附着龈增宽。不含软组织移植术	基台	次	自主定价	
12	330609011	种植体取出术	指失败种植体、折断种植体及位置、方向不好无法修复的种植体的取出		次	自主定价	
13	330609013	种植体周软组织成形术			次	自主定价	

附件 3

修订口腔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

序号	原编码	修订后编码	项目名称	原项目内涵	修订后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	说　　明
1	310523007	310521005	颜面赝复体种植修复	含个别托盘制作、技工制作、激光焊接、配色、临床试戴；眼或耳或鼻缺损修复或颌面缺损修复分别参照执行	通过利用种植体固位的方式制作假体，对颜面部缺损进行修复。所定价格涵盖个别托盘制作、技工制作、激光焊接、配色、临床试戴等操作步骤的人力消耗及基本物资消耗。包括眼或耳或鼻缺损修复或颌面缺损修复。	个别托盘材料、基台、贵金属包埋材料、进口成型塑料、金属材料、激光焊接材料、硅胶材料	每种植体	300	
2	330609002	330602015	上颌窦底提升术	含取骨、植骨	通过手术方式，提升上颌窦粘膜，达到在上颌骨手术过程中对上颌窦粘膜的保护。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取骨、植骨，上颌窦底粘膜提升，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次	600	
3	330609003	330604044	下齿槽神经移位术		通过手术方式，分离、移位下齿槽神经，达到在下颌骨手术过程中对下齿槽神经的保护。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分离、移位下齿槽神经，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次	410	
4	330609004	330604045	骨劈开术	含牙槽骨劈开	通过手术方式，对颌骨缺损区行骨劈开，达到治疗所需骨组织条件。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劈开，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次	420	
5	330609005	330606044	游离骨移植颌骨重建术	含取骨、植骨、骨坚固内固定	通过制取游离骨，移植至颌面部对颌骨缺损进行修复、重建。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取骨、植骨、骨坚固内固定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游离骨移植颜面部重建术参照执行。	固定用钛板及钛螺钉	次	1690	

序号	原编码	修订后编码	项目名称	原项目内涵	修订后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计价单位	一类价格	说　　明
6	330609006	330606045	带血管游离骨移植颌骨重建术	含取骨、植骨、血管吻合、骨坚固内固定	通过制取带血管的游离骨瓣，移植至颌面部对颌骨缺损进行修复、重建。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取骨、植骨、血管吻合、骨坚固内固定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带血管游离骨移植颜面部重建术参照执行。	特殊吻合线	次	1590	
7	330609008	330604048	引导骨组织再生术		通过在软组织和骨缺损之间建立生物屏障，制造相对封闭的组织环境，填入骨替代材料，实现骨缺损修复性再生。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黏膜瓣切开、翻瓣、植骨、盖膜等手术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生物膜、骨替代材料、固定钉	次	410	
8	330609009	330606043	颜面器官缺损种植体植入术	外耳或鼻或眼缺损或颌面缺损的种植体植入分别参照执行	通过手术方式，行颜面部种植体植入，达到颜面赝复体种植修复所需的固位条件。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备洞，种植体植入等步骤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包括外耳或鼻或眼缺损或颌面缺损的种植体植入。	特殊种植体	次	700	
9	330609012	330604049	骨挤压术	指用于上颌骨骨质疏松	通过手术方式，对颌骨骨质疏松区行骨挤压，达到治疗所需骨密度条件。所定价格涵盖方案设计、术前准备、手术入路，组织切开，骨挤压，关闭缝合等手术步骤及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资消耗。		次	420	

附件 4

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

地　区	执行一类价格的三级公立医院调控目标（元）	执行二类价格的公立医院调控目标（元）	执行三类价格的公立医院调控目标（元）
湖南省	4300	/	/
长沙市	4300	3870	3480
株洲市	4200	3780	3402
湘潭市	4100	3690	3320
衡阳市	4100	3690	3320
邵阳市	4100	3690	3320
岳阳市	4100	3690	3320
常德市	4100	3690	3320
张家界市	4100	3690	3320
益阳市	4100	3690	3320
娄底市	4100	3690	3320
郴州市	4100	3690	3320
永州市	4100	3690	3320
怀化市	4100	3690	3320
湘西州	4100	3690	3320

说明：

1.口腔种植医疗服务价格全流程调控目标是指完成单颗常规种植牙的全流程种植，医疗机构收取的医疗服务费用上限（不包括可单独收费的一次性耗材）。

2.调控目标的构成包含种植全过程的诊查费、生化检验、影像检查费、种植体植入费、牙冠置入费、扫描设计建模费、麻醉费、药品费用的总和，不包括拔牙、牙周洁治、根管治疗、植骨、软组织移植。

抄送：省医疗生育保险服务中心

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7 日印发